

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周报表

截止时间:2007年10月19日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规模, 设立时间, 管理人, 托管人, 未经审计单位级分配收益

注:1、本表所列10月19日的数据由有关基金管理公司计算,基金托管银行复核后提供。2、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为:按照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当日平均价计算。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2007-05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63,799,954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10月24日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原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注:注1、2、3的数据以发行新股前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第一次的时间是2006年12月6日,可上市数量为163,799,954股。

七、股份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注:以上股本以公司2006年发行新股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证券代码:600236 债券简称:桂冠转债 债券代码:100236 公告编号:临2007-027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7年10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董事傅国强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武洪举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28日。本公司占60%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47000万元;注册地:广西合山市北环路;法定代表人:李志农;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和管理火电站,与电力经济有关的技术服务咨询,日用品及机械电子设备销售;截止2006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274673万元,负债总额226841万元,实现净利润5610万元,资产负债率82.59%。

证券代码:600288 股票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07-20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于2007年10月7日向全体董事以传真方式发出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2007年10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三十大恒科技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3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中关村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8000万元及人民币6000万元提供期限一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两笔综合授信均为原授信到期,重新综合授信)。
2.同意为大恒集团向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提供期限两年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2007年6月30日中国大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人民币128,572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78,697万元;净资产人民币49,875万元。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参加于2007年11月8日10时在北京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1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的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07-033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提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维生素E、维生素H为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现有产品,2006年度销售额分别占公司总销售额的40%和8%。为克服经营压力、抵御市场风险,公司研究决定,从即日起提高公司VE系列和VH系列的产品价格,新签订订单将执行新的产品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1、VE系列产品宣布提价,价格与上次提价后产品价格相比涨幅约为15%;
2、VH系列产品宣布提价,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涨幅约为100%。尽管此次提价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公司此次提价以上新的产品价格持续的时间不能确定,存在产品价格继续波动的风险;
2.今年以来,原材料价格上涨、环保持续投入等因素造成公司成本不断提升,存在成本继续上升的风险;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07-034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9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公司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20~40%;
3、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未经重新审计调整)
公司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9月30日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841.01万元,每股收益0.11元。
三、与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含业绩预告修正)内容的差异
1、已经披露的关于本期业绩的业绩预告为:
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为:
2007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预计比去年同期下降60~90%
四、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说明
第三季度公司新产品销售增加及部分产品价格有所提高,公司第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预期有所增长。
五、其它相关说明
有关2007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于2007年10月27日在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特此公告,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20日

股票简称:内蒙华电 股票代码:600863 编号:临2007-026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变更前次决议;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10月19日在呼和浩特召开。吕肇基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2人,代表1,440,656,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72%,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经全体参会股东和代表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2.以1,440,656,62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批准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3.以1,440,656,62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批准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工作细则的议案》,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4.以1,440,656,62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批准了《关于修订监事会工作制度的议案》,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7.以1,440,656,62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批准了《关于公司所属电厂签订销售合同的议案》,赞成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所持表决权的100%。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07-26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10月18日接到公司保荐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之一胡强先生已调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从事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崔勇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后续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李伟先生和崔勇先生。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19日